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3 年学术学位博士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简介：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是华中科技大学前身之一的华中工学院建校时创办的院（系）之一，其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是首批一级国家重点学科，现有热能工程、工程热物理、动力机械及工程、流体机械及工程、制冷及低温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6 个二级学科。具有以煤燃烧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能源煤炭清洁低碳发电技术研发中心、能源动力装置节能减排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9 个国家级工程实践中心等为支撑的学科体系。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教授 62 人、副教授 62 人，专任教师具有学历高、多样性和国际化的基本特征，博士化率达 97%，境外获博士学位者占 30%，80%以上教师具有海外经历，61 人次入选各类优秀人才计划。近年来，学院科研工作取得显著成绩，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级项目名列国内工程热物理及动力工程学科前列，国际合作成果显著。拥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群体，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首批国家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并获得滚动支持，教育部首批“985”工程创新团队。

学院牵头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二等奖 3 项，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项，近五年获省部级一等奖 11 项；发表和出版了大量高水平论文和专著，近五年被 SCI 收录的论文 1500 余篇，授权发明专利 300 余项。其中 LBM 和煤燃烧相关学科发表论文名列全球第一，近十年发表论文引用对学校工科进入 ESI 前千分之一贡献名列全校第一，论文单篇他引超过 4000 次，位列全校第一。学院已与美国、英国、法国、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 20 多个国家的著名大学和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开展学术交流与联合培养学生。

我院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一级学科下设 6 个主要学科研究方向，各方向围绕学科前沿发展和国家重大需求，形成了各具特色的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研究方向：

1. 工程热物理
2. 热能工程
3. 动力机械及工程
4. 流体机械及工程
5. 制冷及低温工程。
6.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学术学位博士采用申请考核制，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类型	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申请条件
学术 学位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00)	<p>1. 符合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p> <p>2. 英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450分及以上（须提供成绩证书及中国教育考试网 http://cjcx.neea.edu.cn/查询成绩的截图）或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合格；或TOEFL成绩（iBT）达到90分及以上；或IELTS成绩达到6分及以上；或GRE成绩达到300分及以上；或GMAT成绩达到650分及以上。涉及其他语种的，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格为参考。</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p> <p style="padding-left: 2em;">（3）在国（境）外有1年以上（含1年）全日制学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p> <p style="padding-left: 2em;">（4）以第一作者在三区（中科院分区）及以上SCI期刊上公开发表过英文论文。</p> <p>3. 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人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与申请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或取得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相应的科研成果。</p> <p>4. 至少有2位专家推荐。推荐专家信息由考生在报名系统中提供，必须提供准确的邮箱地址和手机联系方式。推荐信一封由申请者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指导教师撰写，另一封由申请者拟报考的博士生导师撰写。</p>
	01(全日制)工程热物理	
	02(全日制)热能工程	
	03(全日制)动力机械及工程	
	04(全日制)流体机械及工程	
	05(全日制)制冷及低温工程	
	06(全日制)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提交材料清单：

1. 《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板详见附件；
2. 本科、硕士阶段学业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3. 硕士学位论文（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应届生提交）。**如涉密工作必须事先进行脱密处理。**
4. 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5. 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
6. 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相关证明。报考学术学位（非专项计划），仅接收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在职人员报考如被录取，须脱产攻读并转接档案。
7. 报考院系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8. 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为考生的硕士导师和拟报考的博士生导师。

材料提交方式：

考生按要求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2023年3月7日17:00前在我校博士“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3月7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3月10日17:00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联系人：王英双 咨询电话：027-58868777

咨询邮箱：ywang@hust.edu.cn